



客运业务通告

东海航空营销委员会发〔2022〕030号

关于进一步规范申请特殊病退 的业务通告

各销售单位：

由于近期呼叫中心多次反馈收到申请病退的造假资料，影响恶劣，根据《东海航空旅客运输销售代理协议》规定，就相关要求及违约责任明确如下：

旅客因病要求退票，需在航班规定的离站时间之前提出申请并退座，同时向东海航空提供县级（含）以上医疗单位出具的有主治医生签字的、不适宜乘机字样的正规诊断证明原件（盖章有效）、医药发票、资料证明，上述病退证明材料，开具时间需在购票后且在航班起飞之日（含）之前提供，免收退票费。患病旅客的陪伴人员要求退票，应与患病旅客同时办理退票手续。若出现多位陪同人员，其中两位陪同人员免收退票费，其他陪伴人员按自愿退票规定办理。

如若发现销售代理人提供不实资料申请病退，弄虚作

假，按每张客票向我司支付 1000 元违约金。若连续两次发现恶意提供虚假资料申请病退则处以罚款并取消该代理东海航空客票销售授权。

东海航空营销委员会

2022 年 3 月 10 日